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 November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4年10月31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转递附件中我从欧洲对外行动署执行秘书长皮埃尔·维蒙特那里收到的关于中国、法国、德国、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谈判情况的来文(见附件)。

请将本函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为荷。

潘基文(签名)



## 2014 年 10 月 31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谨告知，就核问题与伊朗进行谈判的国家，即中国、法国、德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要求凯瑟琳·阿什顿在其作为外交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的任务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结束后，继续代表它们领导上述谈判。

为此，已聘请阿什顿女士担任高级顾问一职，以便按照 2013 年 11 月《联合行动计划》商定的方针举行谈判。

请将此信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为荷。

皮埃尔·维蒙特(签字)

---